

中国近代史丛书

捻军起义

上海人民出版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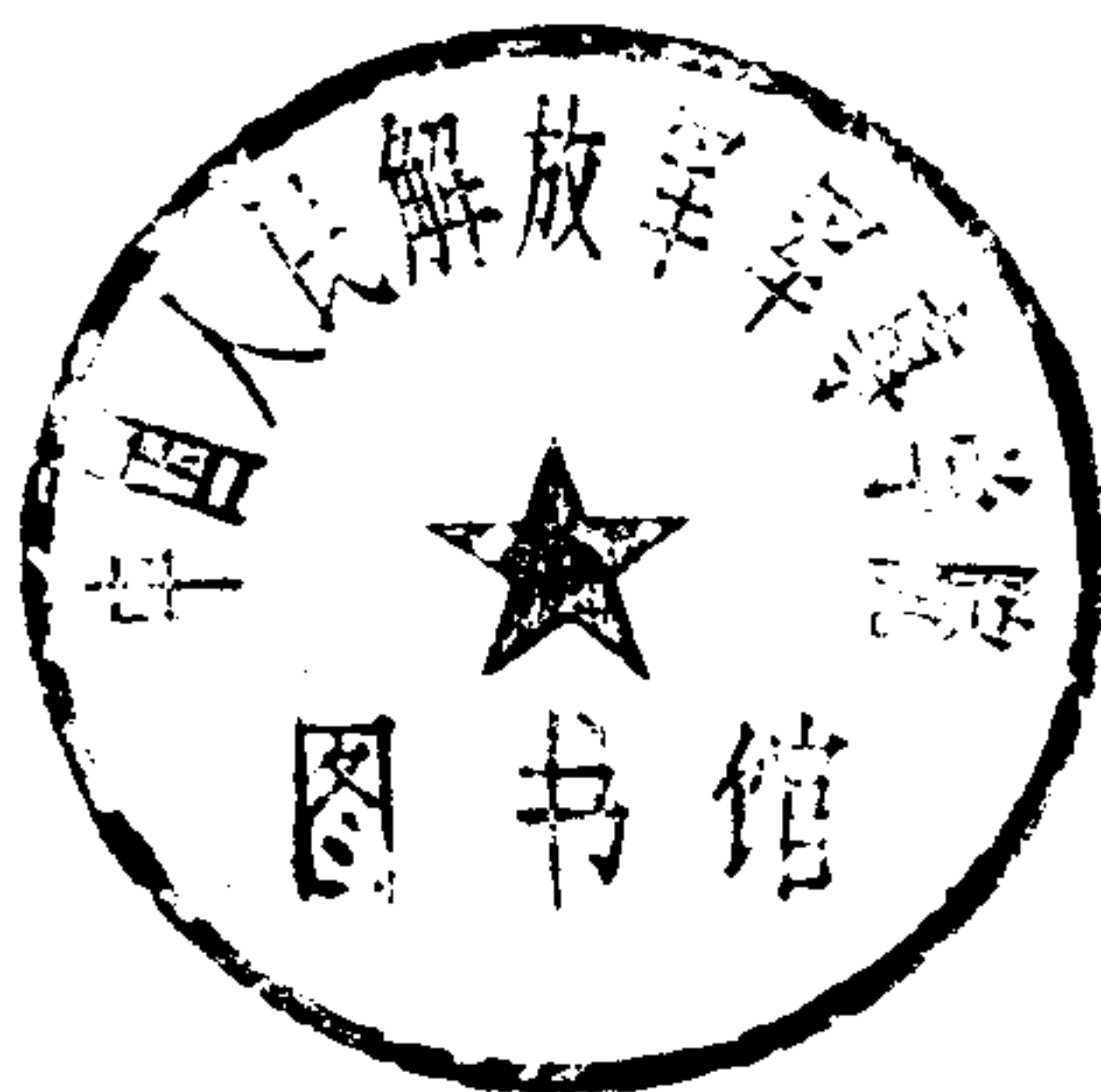


中国近代史丛书

陈旭麓 主编

捻军起义

郭豫明 编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封面题字 任 政
绘 地 图 刘思源

中国近代史丛书

陈旭麓 主编

捻 军 起 义

郭豫明 编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4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江苏吴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3.625 字数 71,000

1979年4月第1版 1979年4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00

书号 11074·389 定价 0.27 元

出版说明

我们编辑的中国近代史丛书,已出版的有《鸦片战争》《太平天国革命》及《谭嗣同》《邹容》等十多种,是由复旦大学、上海师范大学两校历史系的同志执笔的。为了适应读者的需要,今后选题范围将适当扩大,除历史事件、历史人物外,还将写一些关于社会经济、思想文化等专史方面的题材;每本由四万到十万字不等。编写工作也将请更多的同志参加。热诚希望得到同志们的支持和指教。

Long 12/2
01

目 录

一、“等死不如来起反”	1
二、向阶级敌人“讨债”	8
三、起义星火成燎原	14
四、雒河集会盟	20
五、淮南两军旌旗奋	29
六、淮北部队鏖战急	38
七、同西北太平军并肩战斗	46
八、“誓同生死，万苦不辞”	54
九、高楼寨大捷	62
十、冲破沙河、贾鲁河防线	69
十一、东捻军驰骋湖北	78
十二、血洒苏北沙场	85
十三、西捻军挺进陕西	92
十四、徒骇河边的悲歌	98
十五、纵横中原的劲旅	106

一、“等死不如来起反”

“咸丰二年半， 多打多少齐头镢，
先杀赃官和坏蛋， 后杀财主和团练。”^①

这是表述一八五三年捻军起义烈火熊熊燃烧的一段歌谣。捻军，是十九世纪五、六十年代中国北方一支强大的农民革命武装。它的兴起，和太平军以及同时其他人民起义队伍一样，是鸦片战争后外国资本主义侵略与国内封建主义压迫造成的，是当时阶级斗争日趋激化的必然结果。

通过一八四〇年至一八四二年（道光二十年至二十二年）的鸦片战争，西方列强打开了侵略中国的大门。于是，它们迫使清朝政府签订了中英《南京条约》、中美《望厦条约》和中法《黄埔条约》。一连串丧权辱国的不平等条约，就象一付付沉重枷锁，套在中国人民身上。

战后十余年间，外国侵略者肆无忌惮地把大量鸦片运进中国，总值达三、四亿银元。这一箱箱“害人之物”，使烟毒更向全国泛滥，而且继续引起白银外流，银价急剧上涨，铜钱愈

^① 《捻军歌谣》，安徽人民出版社版，第四三页。齐头镢是割麦用的农具，捻军起义时当作武器，并加以仿制。

加贬值。农民与手工业工人出卖生产物或劳动力，得到的是铜钱，交纳租税却要换成银两，因而实际收入锐减，负担陡增，处境更为艰难。

伴随毒品涌来的是洋货。西方资产阶级向中国倾销商品，洋布、洋纱充斥市场，排挤土布、土纱，“以手工劳动为基础的中国工业经不住机器的竞争”（《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七卷，第二六四页），大批城乡手工纺织业者破产失业，四处流浪。正如马克思所指出：“中国的纺织业在外国的这种竞争之下受到很大的危害，结果就使社会生活受到了相当的破坏。”（《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二卷，第三页）与此同时，它们以极低的价格，抢购中国的丝、茶等农业产品和工业原料，装运出口，贪婪地吮吸中国人民的血髓。

英国索去的巨额赔款，被分摊在人民身上。清朝各级官吏乘机搜括，巧立名目，任意浮收，以致旧税加重，新税又征，苛捐杂税，层出不穷，起先就已是“每米一石，收米至三石内外，折钱至十千上下；每银一两，收钱至四、五千文”^①，后来更有增无减。沉重的新旧捐税，压得劳动大众喘不过气来。

开始堕落为帝国主义走狗的清朝政府，愈来愈暴露其腐朽与反动。吏治败坏，贪墨成风，腐化现象日甚一日。它为了维护自己的统治，运用庞大的军事官僚机构，对广大人民实行残暴镇压。

北方地区的群众，饱受这种压榨之苦。例如皖北各州县捐税多达几十种，除按人口、土地计算的赋税外，连耕畜、农

^① 《史料旬刊》第三五期，地二九一页。

具、树木、房子、家禽、家畜，以至婚丧嫁娶等都要纳税。官府横征暴敛，凶狠异常，“差役横行，甲于他省”^①。曾在这里当过知县的周天爵供认：“现在州县(官)无一不是罪人！”“计一日所行暗，不知损伤多少生灵。”^②

同清朝政府赋敛横暴相联系的，是地主豪绅的封建剥削变本加厉。他们将自己负担的那一部分赋税，想方设法逃避或通过地租等形式，转嫁给农民群众，使已受到苛重的封建土地剥削的农民更加无法担负。愈来愈多的贫苦农民被迫借债，地主、商人、高利贷者则乘机盘剥，恣意兼并土地。据皖北雉河集(今涡阳)附近一个村庄张老家的不完全统计，二百亩以上的大地主占有百分之七十以上的土地，而占总农户百分之五十六的无地少地的农民，只有约百分之一一点五的土地。山东不少地主占地三千亩以上，曹县还有霸占四、五万亩地的大地主。苏北有些地主占了四万至七万亩地。土地集中的程度，何等惊人！

绝大部分土地被地主据为己有，地租剥削随之扩大，花样更多。皖北亳州(今亳县)、蒙城、宿州(今宿县)一带就流行“拉鞭地”、“赔牛地”、“户下”与“课地”等地租剥削形式。“拉鞭地”也叫“把牛地”，是普遍的租佃形式之一，佃种这类土地的农民，没有任何生产资料，只有一条赶牛的鞭子，地主心狠手毒，将牲畜也作为剥削手段，地租之外加上牛租，悍然夺走了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以下略)《捻军》第一册，上海人民出版社版，第三七八页。

② 《捻军资料别集》，上海人民出版社版，第二〇八、二〇九页。

收获物的百分之六十至七十。“赔牛地”是租佃的又一种形式，农民自己无牛，向地主贷款购买，表面虽然没付利息，但是不准退佃，要退佃必须还钱，地主借此把农民紧紧束缚在土地上常年耕作，掠取百分之五十到六十的收获物。“户下”是劳役地租的一种残余形式，地主以四、五亩的少量土地，交农民耕种，迫使农民祖祖辈辈当牛作马，累死累活地为地主服役。“课地”就是固定地租，在产量低下和灾害不断的情况下，这种剥削同样难以忍受。地主阶级通过上述种种形式的剥削，抢走了农田收成的一半，甚至三分之二以上，并且都是主粮与上粮，如麦子、豆类等，而留给农民的主要是山芋一类杂粮。这样，在地主阶级敲骨吸髓的榨取下，农民赤贫如洗，到了无以复加的地步。

清朝政府长期操纵食盐贸易，全国分成十一个盐区，各种食盐只能在规定的区域内按一定数量销售，以便进行垄断，鱼肉人民。当时两淮盐区与长芦盐区壤地相错。两淮盐区的人，都愿吃芦盐，所以，人们私往长芦盐区贩盐。随着劳苦群众的日趋贫困，依靠贩运私盐来维持生计的人越来越多，许多农民在农闲时都贩私盐。他们的行踪遍及皖北各州县，并远达河南、山东和苏北一带；而深入两淮盐区的宿州这块长芦盐区，便成了他们贩私盐的活动中心。私盐盛行，根源在于清朝政府操纵的淮盐味苦价高，超过味好的芦盐一倍，可是，它非但不设法解决，反以查禁为名，到处搜捕勒索，贪污肥己，因而引起人民无比痛恨。

皖北的阜阳、亳州、蒙城、宿州一带，同河南、江苏两省接

壤，距离山东也很近。在清朝的腐朽统治下，省与省彼此矛盾，地方官吏互相推卸责任；就是同一省的各州县之间，遇事同样推诿。因此，只要是两省、两县，或三省、三县的交界处，便形成“两不管”或“三不管”地区。在这些地方，地主恶霸勾结官府，朋比为奸，无恶不作。他们无法无天，为所欲为，即使把人打死，“只要跨过一条沟，从这县到那县，便没事了”^①。当然，这种情况也有利于群众反抗力量的聚集和成长。

四、五十年代，由于河道淤塞等原因，清朝政府采取了削减漕粮运输的步骤，引起原在运河沿岸靠这条南北交通要道谋生的几十万船夫与码头工人失业。他们无以为生，颠沛流离，极为痛苦。

人祸既惨烈，天灾又频仍。清朝虽有专管水利的河道总督衙门，花了成百万两以至上千万两银子，作为“河工”的经费，但大都成了官吏挥霍享乐的费用、以及“孝敬”皇帝与王公大臣们的礼物，致使水利失修。就是所搞的一些“水利”，由于无知无能，偷工减料，也会导致灾害。所以，在四、五十年代，北方地区水旱灾害连续不断，不是土地龟裂，便是汪洋一片。如皖北当时流传有“三年两头灾，十年九年灾”^②的话。特别是洪水泛滥，为害很大。一八四一年至一八四三年，由于黄河（一八五五年七月以前于江苏入海）在河南等地连续决口，皖北一些地区到处“长黄水”，灾情严重；一八五一年，皖北久雨，黄河在江苏砀山、萧县（两地今属安徽）交界的蟠龙集再次大

^① 《关于捻军的几个问题》，安徽人民出版社版，第三二页。

^② 同上书，第三六页。

决口,造成枯荒满目、“人死大半”^①的惨状;一八五二年,又因大雨成灾,宿州西北田野上的农作物被淹没,安徽太和城墙“倒塌过半”^②。接二连三的自然灾害,使人民的生命财产蒙受极大损失,农业生产遭到严重破坏。皖北歌谣唱道:

“咸丰坐了殿, 不淹就是旱;
合着窜庄狗, 苦了庄稼汉。”^③

“二岁的孩童大街卖, 换不来财主的半瓢面。”^④

“今年旱,明年淹, 草根树皮都吃完。”^⑤

北方广大人民饥寒交迫,受尽煎熬,陷于水深火热之中,挣扎在死亡线上,再也无法照旧生活下去。只有起来反抗,才是出路。因此,他们迸发出“等死不如起来起反”^⑥的怒吼声,踊跃投入“捻”的战斗行列。如同民歌所反映的:

“官府财主似虎狼, 催租逼税到门前,
穷人的日子没法过, 商量商量都在捻。”^⑦

“穷人要过好日子, 杀死皇王夺江山。”^⑧

“一下打到京城去, 咱们坐一坐金銮殿。”^⑨

① 《关于捻军的几个问题》,第三七页。

② 《捻军资料别集》,第一二五页。

③ 《捻军歌谣》,安徽人民出版社版,第二页。“窜庄狗”指官府差役、地保与狗腿子一类,因他们常在村庄里来回乱窜,为非作歹,所以群众形象地骂为“窜庄狗”。

④⑦ 同上书,第五页。

⑤ 《捻军歌谣》,上海文艺出版社版,第一一页。

⑥ 《捻军歌谣》,安徽人民出版社版,第八页。“起反”,也即造反。

⑧ 同上书,第一七页。

⑨ 同上书,第八页。

捻军武器齐头镔

同样的，其他地方的群众也揭竿而起。从一八四一年至一八五〇年短短十年间，包括北方地区在内，全国年年都有人民起义，据官方部分记载已达一百多次，斗争规模逐渐扩大。“山雨欲来风满楼”。到了一八五一年（咸丰元年），汇成一个强大的革命——太平天国运动。太平军在广西桂平县金田村誓师起义，英勇奋战，挺进湖南、湖北，占领武昌，沿江东下，夺取九江、安庆、芜湖，于一八五三年三月攻克南京，在此建都，改称天京，随即出师北伐，经过安徽、河南、山西诸省，直逼天津，有力地推动北方人民斗争的发展。深受鼓舞的入捻群众，一股一股树立旗帜，拿起武器，战斗于长江以北的广阔地区，成为掀起以太平天国为中心的全国革命高潮的一支重要力量。

二、向阶级敌人“讨债”

“捻”、“捻子”这个团体或组织由来已久，在它尚未大规模起义之前，一般称为“捻党”，起义以后，谓之“捻军”，两者是互相关联的，捻党是捻军的先驱，捻军是捻党的发展。根据一些史料记载，“捻”在十九世纪初叶、也许更早便产生了，原先大概出于“拽(yè 业)刀聚众”^①一类组织，曾被称为“红胡子”等。它同白莲教有历史渊源，其最初成员可能是一七九六年——一八〇四年(嘉庆元年——九年)楚、川白莲教起义之后隐蔽下来的教徒，以及参加过镇压这次起义的裁撤乡勇。一八〇八年，清朝官书就有关于“红胡子”的正式记载。一八一四年，江南御史陶澍经过实地调查，写了一个奏折，首次比较明确地提供了关于“捻”情的材料。他说：“查红胡(子)原系白莲教匪漏网之人，间出偷窃，身带小刀为防身之具，人以其凶猛，故取戏剧中好勇斗狠、面挂红胡者名之。然匪徒闻知犹以为怒也。近则居之不疑，成群结队，白昼横行，每一股谓之‘一捻子’。小捻子数人、数十人，大捻子一二百人不等”，并“公然

^① “中国近代史资料丛刊”《义和团》第四册，上海人民出版社版，第四三三页。

具有头目，群相护从，听其指挥”^①。后来另一记载又提到：“捻之始，起于嘉庆二年（按：应作嘉庆元年），楚、川教匪滋扰，在处招募乡勇；其时颍、汝岁歉，应募者众。数年，教匪底定，撤勇归籍。若辈久历戎行，……既归，不屑生业，……日则市场姿（按：应作恣）横，夜则乡村行窃。”“且墨面朱须，恐人识认，似尚有畏法之心，时遂有‘红胡子’之俗称也。”“每大会，则聚集首领，或数十，因曰，此一捻也，彼一捻也，……捻子之称，盖由此起。”^② 这些材料，剔去其诬蔑之词，可以从中了解“捻”的起源。

“捻”的活动地区，遍及安徽、河南、湖北、山东、江苏等省交界处。皖北，尤其亳州、蒙城、寿州（今寿县）一带，是他们的重要发源地，也是他们开展斗争的主要区域。

“捻”的意思究竟是什么呢？以往有一些不同的解释：有的说，“聚众打降，谚呼曰捻”^③；有的说，“毁室劫财”^④，“明火劫人，捻纸燃脂，因谓之捻”^⑤；有的说，“乡民行傩（nuó 挪）逐疫，裹纸燃膏为龙戏，谓之捻”^⑥；还有一种说法，是群聚为捻，“捻者、捏也”，“聚捏成群”^⑦，“每一股谓之一捻”^⑧，“如以指捻物使之聚而不散也”^⑨。持最后这种说法的人不仅多，而且

① 《捻军资料别集》，第六页。

②⑨ 《捻军》第一册，第三〇九、三一〇页。

③④ 同上书第二册，第九八页。

⑤ 同上书第一册，第一页。

⑥ 《湘军记》第一六卷，江南书局版，第一页。

⑦ 《太平天国史料丛编简辑》第一册，中华书局版，第二二六页。

⑧ 《捻军》第一册，第三七八页；参见《捻军资料别集》，第六页。

大都是当时人记当时事，有的还对捻的活动作过调查，比较可信；同时在皖、豫交界和山东一些地方的方言中，“捻”也是一股、一伙、一部分的意思。皖北亳州、蒙城等地，对一股子、一伙儿的习惯说法就是一捻子。所以，大致可以这样说：“捻”或“捻子”，是当时北方地区以农民为主反抗清朝统治阶级的一种群众团体或组织的称谓。从流传至今的歌谣看来，参加这种团体或组织叫做“入捻”、“在捻”、“随捻”等等。

长期以来，“捻”处于分散隐蔽的状态，里面分不少派别，如范门、齐门、韩门、郭门、高门等。加入捻的队伍起初有一定的手续与仪式（另一说是没有什么手续和仪式），其成员是贫苦农民、船夫、渔夫、矿工、手工业工人、受灾饥民和其他破产失业的劳苦群众，包括游民无产者在内，以及裁撤兵勇等。他们基本上按照宗族和地域的关系组织起来，也有因职业关系联结在一起的。捻同捻之间不相统属，缺乏统一的集中领导与严密的组织纪律，只有活动时才集结成捻。捻的首领为“捻头”，也称“趟主”，“趟”是一趟、两趟，一次、两次的意思，出发活动一次叫做一趟，其主持者就叫“趟主”。

捻的组织中，曾经流传这样一个故事：说是两千多年前，孔丘带了信徒至南方游说，到处碰壁，当被困在陈、蔡之间的时候，好多天连粗劣的饭菜都吃不上，饿得要死，没有法子，只好厚着脸皮，派徒弟去向范丹借点粮食，范丹是个穷人，自己经常吃不饱饭，哪里有什么余粮可借呢！但是，他听到别人来借粮，还是把家中仅有的一点粮食拿出来，慷慨地借给孔丘，后来孔丘做了大官，竟然矢口否认向范丹借过粮，干脆赖账

了。

捻众严正宣布：那些儒生财主是孔丘的后继者，捻就是范丹的后代，范丹的后代有权向孔丘的后继者讨还欠债。他们把孔丘后继者——地主老财、同范丹后代——贫苦农民分成两个敌对的营垒，申明被掠夺的贫苦农民向吞并他人劳动果实的地主阶级进行斗争，清算欠债，是正当的权利。这种朴素的阶级斗争理论，深刻地反映了捻众对以孔丘为代表的剥削阶级的深仇大恨，极大地激励着贫苦农民起来反对地主阶级的斗志。

捻众的斗争，最初采用以下这些方式：如抗粮、抗差，反对封建压迫；或集体吃大户，先勒令财主具备酒食，“食毕，放炮三声而去”^①；或通过捉拿富豪和“散帖”，挖取其浮财；或据险扼隘，出其不意，对地主老财进行突然袭击；或武装护送私盐贩，当时清朝的盐官、盐巡手段恶毒，查到私盐贩，不但没收盐，且往往将人杀害，捻众便举起刀枪、棍棒与盐巡搏斗。

他们还手执武器，外出打击官吏豪绅，劫取当铺、钱铺、酒坊、油坊与盐店等，夺回被剥削去的粮食财物，称为“打捎”，这是比较重要的一种方式。“打捎”之前，先发出通知，以便集合队伍，叫做“装旗”（“装”是整理的意思）。捻军歌谣中，就有“七月十五发号牒（即通知），八月十五装大旗”^②之说。他们外出一趟，少则一两个月，多则一年余。每趟“打捎”取回来的“货财”，除供给大、小趟主外，便平均分配，带马的人（即马队）分

① 《捻军资料别集》，第六页。

② 《捻军歌谣》，上海文艺出版社版，第一七页。

两份,没有带马的人(即步队)分一份,就是所谓“马双步单,按份均分”^①。此外,对于鳏寡孤独的穷苦人,也照样分给一些,表露出“有饭大家吃”和“有福同享”^②的意愿。

显然,捻的初期斗争,属于经济斗争的范围,其目的是反对残暴的封建压榨,牟取生活资料,摆脱眼前的困难处境,没有什么政治纲领和远大的革命目标。鸦片战争后,随着人民苦难的加深,捻的状况有了变化与发展。入捻的群众愈来愈多,他们活动的地区日益扩展,斗争的规模不断扩大,打击的主要对象从地主士绅、富商、高利贷者转向清朝地方官兵,武装斗争也逐步成为斗争的经常手段。

一八四五年,山东濮州(治所在今河南濮阳)、郛城一带的捻众,持械反抗清兵的镇压;河南捻众千余人越过山险,进入湖北应山孟贩(fàn 贩)店,与当地地主武装展开激烈战斗。一八四六年,数千捻众活动于孝感、应山地区,并同应山知县所率兵勇作战。一八四七年,直(直隶,大体上为今河北)、鲁、豫交界处的捻众和灾民会集一起,在捻头率领下,突入直隶开州(今河南濮阳)城,夺取当铺银钱;河南夏邑捻众打进商虞厅衙署,拿得银两衣物;山东许多地方的捻众也行动起来,取走钱铺、油坊、布铺等的财货,有的举出了旗号。他们的斗争虽然常遭镇压,可是此伏彼起,渐渐扩散开来。

自一八五一年起日趋高涨的全国革命浪潮中,捻众的斗争已形成一股激流。一八五一年三月,河南南阳捻首乔建

① 《捻军》第一册,第三五〇页。

② 《关于捻军的几个问题》,第六一页。